

证券代码：837547

证券简称：佳明环保

主办券商：申万宏源

安徽佳明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会议召开情况

- 1.会议召开时间：2020年4月30日
- 2.会议召开地点：安徽省潜山市公司会议室
- 3.会议召开方式：现场
- 4.发出董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2020年4月15日以电话方式发出
- 5.会议主持人：王全军
- 6.会议列席人员：公司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
- 7.召开情况合法、合规、合章程性说明：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合章程性：本次会议的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及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

（二）会议出席情况

会议应出席董事5人，出席和授权出席董事5人。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关于因受疫情影响申请延期披露公司2019年年度报告》议案

1.议案内容：

鉴于新冠肺炎疫情影响，公司自2020年3月23日起逐步复工，公司所承接

的工程项目现场开工较迟，相关部门人员较晚上班，审计项目组函证未能提前发出，且公司部分重要客户在湖北境内，复工情况不同程度都受到疫情防控的影响，防疫管控期间湖北境内物流通道尚不畅通，审计项目组对公司客户的函证无法送达，公司 2019 年年度审计工作尚未完成，预计公司聘请的大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无法在 2020 年 4 月 30 日（含当日）出具审计报告，因此预计公司无法在 2020 年 4 月 30 日（含当日）前披露 2019 年年度报告。

为尽早披露 2019 年年度报告，公司董事会积极沟通中介机构，全力推进年报披露工作。公司预计将于 2020 年 5 月 30 日前披露 2019 年年度报告。具体内容详见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官网披露的公司《关于 2019 年年度报告预计无法按期披露的提示性公告》，公告编号为 2020-008。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该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审议通过《关于预计 2020 年度公司日常性关联交易》议案

1.议案内容：

根据公司业务开展的需要，公司在 2020 年度预计发生的日常关联交易有：

1、同意佳明环保北京分公司租用王全军及方杨之子王佳明所有的位于北京市海淀区西直门北大街 32 号枫蓝国际中心 1804 其中 110m² 作为办公场所，年租金为：22.0825 万元。

2、同意全资子公司北方佳欣租用王全军及方杨之子王佳明所有的位于北京市海淀区西直门北大街 32 号枫蓝国际中心 1804 其中 228.76m² 作为办公场所，年租金为：45.92357 万元。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由于王佳明为王全军、方杨之子，所以王全军、方杨未进行该议案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 审议通过《关于修改<公司章程>》议案

1.议案内容：

根据《证券法》等相关规定，公司修改了公司章程，公告编号：2020-002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该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四) 审议通过《关于修订<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议案

1.议案内容：

根据《证券法》等相关规定，修订《股东大会议事规则》。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该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五) 审议通过《关于修订<董事会议事规则>》议案

1.议案内容：

根据《证券法》等相关规定，修订《董事会议事规则》。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该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六) 审议通过《关于修订<信息披露管理制度>》议案

1.议案内容：

根据《证券法》等相关规定，修订《信息披露管理制度》。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该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七) 审议通过《公司董事会秘书变更》议案

1.议案内容：

根据公司自身发展需要，现任命孙锐为公司董事会秘书，任期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四届董事会任期届满。

孙锐，女，1988年12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住权，本科学历。2011年9月至2013年12月，就职于中建交通建设集团有限公司；2018年5月至今，就职于安徽佳明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5票；反对0票；弃权0票。

3.回避表决情况：

该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八)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聘任副总经理的议案》议案

1.议案内容：

根据公司自身发展需要，现任命丁长永为公司副总经理，任期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四届董事会任期届满。

丁长永，男，1969年10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住权，本科学历。1991年9月至2010年10月，就职于马鞍山钢铁公司，2010年11月至2019年11月，就职于安徽诚铭热能技术有限公司，2019年12月至今，就职于安徽佳明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5票；反对0票；弃权0票。

3.回避表决情况：

该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九) 审议通过《提请召开公司2020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议案

1.议案内容：

公司拟于2020年5月22日上午9:00召开公司2020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并发出《安徽佳明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0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该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备查文件目录

第四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

安徽佳明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0年4月30日